2026 年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规划工作的政策、法规和决定；协助镇政府组织编制辖区总体规划；组织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做好规划编制的协调工作；承担本辖区规划实施工作；协助镇政府对各项规划进行监督管理；协助业务主管部门办理不动产权属登记核准、不动产抵押按揭登记备案、商品房买卖合同登记备案、不动产转让登记的初审工作。负责辖区内不动产的档案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房产测绘有关业务及不动产网络系统的维护工作。承担城市更新的事务性工作。跟进城市更新项目批后实施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设置：综合组、规划编制组、农房审批组、城市更新计划组、城市更新实施组、不动产窗口服务组、不动产内务管理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103.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275.09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294.48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42.23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1.7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78.40	本年支出合计	2378.4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378.40	支出总计	2378.40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378.40	2103.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5.09	0.00	0.00	0.00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	2378.40	2103.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5.09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103.31	1218.90	884.41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94.48	1177.20	117.28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94.48	1177.20	117.28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94.48	1177.20	117.28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67.14	0.00	767.14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767.14	0.00	767.14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767.14	0.00	767.1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70	41.7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7	41.7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7	41.7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03.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294.48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67.14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1.7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03.31	本年支出合计	2103.31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103.31	支出总计	2103.31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103.31	1218.90	884.41
[212]城乡社区支出	1294.48	1177.20	117.28
[21202]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94.48	1177.20	117.28
[2120201]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94.48	1177.20	117.28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67.14	0.00	767.14
[22001]自然资源事务	767.14	0.00	767.14
[2200199]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767.14	0.00	767.14
[221]住房保障支出	41.70	41.7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1.70	41.7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1.70	41.70	0.0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218.90
[301]工资福利支出	1087.90
[30101]基本工资	69.75
[30102]津贴补贴	235.35
[30103]绩效工资	72.6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40
[30113]住房公积金	41.7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4.1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40
[30201]办公费	15.00
[30202]印刷费	3.00
[30205]水费	2.50
[30206]电费	8.50
[30207]邮电费	4.2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1]差旅费	7.00
[30213]维修（护）费	6.30
[30214]租赁费	4.20
[30216]培训费	3.00
[30226]劳务费	1.50
[30228]工会经费	19.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2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60
[30302]退休费	16.74
[30307]医疗费补助	0.86
[310]资本性支出	3.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3.00

注： 无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884.4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28
[30209]物业管理费	28.48
[30226]劳务费	16.70
[30227]委托业务费	72.10
[399]其他支出	767.14
[39999]其他支出	767.14

注： 无

表 8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11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1218.90	1218.90	1218.9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087.90	1087.90	1087.9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40	110.40	110.4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贴	17.6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884.41	884.41	884.41	0.00	0.00	0.00	0.00	
购买后勤服务经费	45.18	45.18	45.18	0.00	0.00	0.00	0.00111	以购买服务人员经费标准，与第三方公司签订合同，促进派遣人员及时到位提供相应服务，保障单位后勤事务正常开展。
常平镇百千万工程建设提升规划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市“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百千万工程”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完成镇“百千万工程”建设提升规划相关内容，包括现状分析、目标定位、国土空间布局优化建议、集中展示线路策划、近期实施计划、规划实施保障等。
不动产档案扫描及无纸化办案全流程加工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将不动产登记项目经费纳入镇街财政专项预算申报的通知》（东不动产通〔2022〕44 号）、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服务								《关于不动产档案扫描及无纸化办案实行劳务外包的通知》（东房通〔2018〕99 号）、《关于印发＜东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产权登记档案立卷归档办法＞的通知》（东不动产通〔2024〕3 号）、（常党政综办函〔2022〕344 号）关于档案扫描及无纸化外包服务专项经费的复函等文件要求，为保障不动产登记“全程网办”“跨域通办”“不动产一天办”等举措顺利实施，以及提升单位档案管理效能，委托第三方完成相关档案工作。
东莞市常平镇不动产登记涉数字化测绘成果编绘项目	47.10	47.10	47.1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完成不动产非首次登记业务，以及政府统一组织开展的集体土地所有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出让除外）等首次登记的权利人。为正常办公提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供支撑，并提升办公效率。完成预算执行率。
常平镇“三旧”改造地块拆除新建补助（市级）	560.56	560.56	560.56	0.00	0.00	0.00	0.00	根据市府出台的《关于印发＜东莞市“三旧”改造产业类项目操作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15〕129号）》的相关政策规定，“三旧”改造项目拆除及新建均可实施补助；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工改工”财政补助暂行实施细则》的通知（东府办〔2022〕55号），补助以市镇5：5分担。协助符合领取“三旧”改造项目拆除及新建补助的改造主体完成补助发放工作。
常平镇“三旧”改造地块出让金返还及违法用地罚返还专	206.57	206.57	206.57	0.00	0.00	0.00	0.00	根据市府出台的《2019关于印发东莞市城市更新地价计收和分配办法（修订）的通知》（东府办〔2019〕44号）中第二十四条、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常平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项（市级）								二十五条规定“土地出让金扣除相关税费后市镇村 3：3：4 比例返还”。根据市府出台的《关于印发＜东莞市“三旧”改造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东府〔2009〕144 号）有关规定，按违法用地处罚缴纳款的 85%返还。协助符合领取“三旧”改造项目拆除及新建补助的改造主体完成补助发放工作。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378.40万元，比上年减少5444.22万元，下降69.60%，主要原因是现代产业园专项债预算安排有所调减。；支出预算2378.40万元，比上年减少5444.22万元，下降69.60%，主要原因是现代产业园专项债预算安排有所调减。。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本年暂无固定资产购置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72.10万元，比上年增长45.4 万元，增长170 %，主要原因是专项预算有所增加。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常平镇“三旧”改造地块拆除新建补助（市级）	560.57	根据市府出台的《关于印发＜东莞市“三旧”改造产业类项目操作办法＞的通知

		（东府办〔2015〕129 号）》的相关政策规定，“三旧”改造项目拆除及新建均可实施补助；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工改工”财政补助暂行实施细则》的通知（东府办〔2022〕55 号），补助以市镇 5：5 分担。协助符合领取“三旧”改造项目拆除及新建补助的改造主体完成补助发放工作。

注：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